

第十七屆北區會員代表選舉委託書

本人因事無法出席於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1 日，假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 4 樓 403 室召開之「第十七屆北區會員代表選舉」，特委託會員_____君（請以正楷書寫姓名）代理本人出席並代為行使本人應有之一切相關權利。

※註：選舉委託書依法令規定，每位會員僅能指定一位會員為受託人，每一受託人僅能接受一位委託人(受託人與委託人都需具有投票權之會員)。

此致

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會員編號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會員編號：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